遂宁市劳动保障监察支队

2024 年单位预算

目录

第一部分 单位预算编制说明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二、单位预算基本情况

三、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八、“会议费”“培训费”“差旅费”财政拨款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十二、重要名词解释

第二部分 单位预算相关报表（见附件）

表 1.单位收支总表

表 1-1.单位收入总表

表 1-2.单位支出总表

表 2.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表 2-1.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部门经济分类科目）

表 3.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表 3-1.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表 3-2.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预算表

表 3-3.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表 4.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表

表 4-1.政府性基金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表 5.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第三部分单位预算绩效目标表（见附件）

表 1.单位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遂宁市劳动保障监察支队
2024年单位预算编制说明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一）遂宁市劳动保障监察支队职能简介

1.宣传贯彻执行劳动和社会保障法律、法规及规章，保障劳动关系双方合法权益，维护劳动关系和谐稳定。

2.组织开展常规监察、举报投诉专查和重点检查。

3.受理违反劳动和社会保障法律、法规及规章行为的举报或投诉。

4.对用人单位和就业中介服务机构遵守劳动和社会保障法律、法规的情况进行监督检查。

5.依法查处和纠正违反劳动和社会保障法律、法规的行为，化解劳资纠纷。

6.监督指导县（区）劳动保障监察工作。

7.履行劳动和社会保障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监察职责。

（二）遂宁市劳动保障监察支队2024年重点工作

一是以加强新就业形态劳动者权益保障为重点，强化部门协同，推动新就业形态劳动者权益保障政策和相关指引指南落实。

二是持续深化根治欠薪，做好国家和省级考核迎检工作，推进市级根治欠薪考核，抓好问题整改。

三是常态化开展根治欠薪专项行动，狠抓欠薪治理核心制度落实，依法严厉打击恶意欠薪行为。

四是加强劳动保障监察执法能力建设。加大重大劳动保障违法行为公布和企业劳动保障诚信等级评价力度。

二、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遂宁市劳动保障监察支队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253.97万元；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26.52万元、卫生健康支出9.18万元、住房保障支出18.27万元。市劳动保障监察支队2024年收支总预算253.97万元，较上年收支总预算255.24万元减少1.27万元，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压减开支。

（一）收入预算情况

市劳动保障监察支队2024年收入预算253.97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253.97万元，占100%。

（二）支出预算情况

市劳动保障监察支队2024年支出预算253.97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49.97万元，占98.43%；项目支出4万元，占1.57%。

三、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市劳动保障监察支队2024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253.97万元，较上年收支预算总数减少1.27万元，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压减开支。

收入包括：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253.97万元；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26.52万元、卫生健康支出9.18万元、住房保障支出18.27万元。

四、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市劳动保障监察支队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253.97万元，较上年收支预算总数减少1.27万元，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压减开支。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26.52万元，占89.19%；卫生健康支出9.18万元，占3.61%；住房保障支出18.72万元，占7.20%。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208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01款）劳动保障监察（05项）2024年预算数为204.58万元，主要用于：市劳动保障监察支队单位人员工资、日常运转等基本支出以及为完成特定事业发展目标而安排的年度项目支出。主要包括：日常办公所需的印刷费、公务接待费、物业管理费、劳务费、差旅费、设备购置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等。规范监察执法文书制作，宣传劳动保障法律法规，提升广大劳动者的维权意识及普法水平，提高人民群众满意度；加强劳动保障监察案件跨地区协作，为办理重大跨区域案件提供保障，畅通省

省联动工作机制；充分发挥支队的职能，深入基层一线开展指导执法作用，同时查找探索劳动监察执法检查中的问题及难点，收集工作中存在的问题，为市局科学决策解决问题做好基础工作；推动劳动保障监察窗口规范化管理。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8 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05 款）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01 项）2024 年预算数为 0.44 万元，主要用于：支队离退休人员公用支出。

3.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208 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05 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05 项）2024 年预算数为 21.5 万元，主要用于：支队按照规定标准为职工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

4.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210 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11 款）行政单位医疗（01 项）2024 年预算数为 9.18 万元，主要用于：支队按照规定标准为职工缴纳的基本医疗保险费。

5.住房保障支出（221 类）住房改革支出（02 款）住房公积金（01 项）2024 年预算数为 18.27 万元，主要用于：支队按照规定标准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市劳动保障监察支队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253.97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212.56 万元，主要包括：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其他社会保险缴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公用经费37.41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劳务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六、“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市劳动保障监察支队2024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数5.54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0万元，公务接待费1.2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4.34万元。

（一）2023年未安排因公出国（境）经费。

（二）公务接待费比2023年降低0.4万元。2024年公务接待费计划用于接待省厅监察局、区县及其他市州调研、考察、指导人员公务活动相关开支。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与2023年预算持平。

单位现有公务用车1辆，其中：轿车1辆，越野车0辆，大型客、货车0辆。

2024年安排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

2024年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4.34万元，用于1辆公务用车燃油、维修、保险等方面支出，主要保障劳动保障监察执法等工作开展。

七、“会议费”、“培训费”、“差旅费”财政拨款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市劳动保障监察支队2024年“会议费”“培训费”“差旅费”财政拨款预算数5.5万元，其中：会议费1万元，培训费0万元，差旅费4.5万元。

（一）会议费与2023年预算持平。

（二）培训费较上年预算下降100%。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

（三）差旅费较上年预算下降10%，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市劳动保障监察支队2024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市劳动保障监察支队2024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4年，市劳动保障监察支队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为37.41万元，较2023年预算减少3.9万元，下降9.44%，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

（二）政府采购情况

市劳动保障监察支队2024年无政府采购项目，未安排政府采购预算。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上年底，市劳动保障监察支队所属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1辆。单位价值2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0台（套）。

2024年部门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及单位价值2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绩效目标是预算编制的前提和基础，按照“费随事定”的原则，2024年本全部项目按要求编制了绩效目标，从项目完成、项目效益、满意度等方面设置了绩效指标，综合反映项目预期完成的数量、成本、时效、质量，预期达到的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以及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情况。

十一、名词解释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市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2.基本支出：指为保证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3.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4.“三公”经费：纳入部门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

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部门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部门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